

标段编号：2310-440311-04-01-26342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新美一村（二期）拆迁安置房项目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27日

1、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测绘甲级等			
二、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树木测绘等。	224.006715万元	2023年9月
2	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树木测绘等。	298.788万元	2023年5月
3	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树木测绘等。	100.5744万元	2023年3月
4	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树木测绘等。	286.52万元	2022年11月
5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测绘、勘探、取样、岩土实验及勘察定界等。	175.1万元	2024年1月

备注：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1、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3-440303-04-01-674434006001

标段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长勘察院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224.006715万元

中标工期：4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8-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9-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9-19
---	---

查验码：295348849292959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023深改字068号
2023长改字022号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W16-HGGY0001--231001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长勘察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9】月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发包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勘察人：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人”）

勘查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乙级资质

鉴于：

1. 勘察人已明确知悉：业主（即委托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勘察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发包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勘察人为本项目提供地质勘查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项目地质勘查有关事宜，特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对红岗公园进行品质提升改造以及开展周边生态廊桥建设，公园占地面积约 28.8 公顷，其中西区面积约 18.5 公顷，东区面积约 10.3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公园主入口：新建公园配套服务建筑(含公园管理服务用房、书吧、轻餐饮、小型展馆)、地下车库、入口广场等。2.山顶观景平台：改造观景平台，新建观景廊，梳理现状植被。3.儿童游乐区域：新增儿童活动器材，重塑景观地形，现状植被梳理，更新场地铺装等。4.环山道：改造环山道约 1 公里。5.登山步道：增设多种形式的登山道。6.生态廊桥：新建中、西廊桥，其中中廊桥跨清水河三路,连接红岗公园东、

所有勘察、探测、测绘、评估等工作进度，必须满足工程建设总控进度要求，并严格按照设计及现场施工进度提供相关报告，不得延误

4.1.3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协议总费用暂定人民币：贰佰贰拾肆万零陆拾柒元壹角伍分（大写），即 RMB2240067.15 元（含税价），合同价组成详见附件。

4.2.2 本项目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规费、包税金以及完成该清单项目的一切费用。结算时，合同单价不予调整。

4.3 本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按三级计算，如最终实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为二级，则二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含税结算价=（60000 元（发改办价格[2006]745 号二级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复杂）-40000 元）×中标下浮率×1.06（税率 6%）+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三级）含税合同价=(60000-40000)*38.47%*1.06+30000*1.06=39955.64 元。上述中标下浮率=1-(本项目中标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2240067.15/3640831.29=38.47%。

4.3.1 乙方确认并同意，合同清单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结算时，按已获甲方确认的工程量确定结算金额（以下简称“甲方核定金额”），甲方与乙方的结算需经业主审查同意，业主对于结算金额有疑义的，甲方、乙方应当向业主进行解释说明，但即使存在前述约定，如届时甲方核定金额超过甲方指定审核部门审定的费用（以下简称“政府核定金额”）时，甲方仍仅以政府核定金额为限与乙方进行结算，超出部分甲方无需支付，乙方也不以任何形式、方式向甲方或业主索要、追偿，如乙方仍然要求索赔的，甲方、业主均无需支付任何赔偿或费用，且有权将乙方列入内部黑名单。

4.3.2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本页无正文, 为《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的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用章

蒋慕川

日期:

勘察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进光

日期:

1.2、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4-440311-04-01-750096001001

标段名称：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298.788万元

中标工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01



查验码：822968165265653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23]19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项目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凤凰街道，同业路与科裕路交汇处南北两侧，项目定位为54班九年一贯制学校，用地面积33353.2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0499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架空层、地下车库、地下设备用房、教职工宿舍、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含红线范围外与原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连通天桥及相关区域）。项目总投资为63922.5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55993.01万元。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桩基，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_____ / _____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 20 日内提交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_____ / 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298.788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 万元（含地形测量 /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 万元、红线点测放 /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施工勘察（或 超前钻勘察费 /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 万元、工可勘察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土壤氡浓度检测 / 万元；其它 /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2 条确定）÷ 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1.5 条确定）。

该综合单价已包括为查明地下埋藏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

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的规定，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黄色警示，将黄色警示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主体诚信管理。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依据第十五条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拾 份，甲方 伍 份、乙方 伍 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3年6月15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8212523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8107

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莲塘支行

帐号：44250100001700001150

日期：2023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790030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8003



1.3、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4-440311-04-01-396206004001

标段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100.5744万元

中标工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2-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2-06

查验码：479242402694758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副本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23]2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玉塘街道长圳社区，光侨路（主干道）与长祥路（次干道）交会处西南角。项目规划与13-21地块合设九年一贯制学校，本项目定位为42班初中学校（42/2100学位），项目总占地面积为21737.46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5476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用房、停车设施及设备用房、室外及配套工程、其他配套工程。项目总投资35635.2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31202.95万元。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 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 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 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 面积或 ■长度 平方米或■米、施工控制测量点 个、红线点测放 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 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平方千米）、■土壤氡浓度检测 项（点），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点，其它 。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免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二份，电子文件六份；若甲方要求增加勘察成果文本文件的份数，乙方不再另行收费。

4.2 乙方所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包括：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水文地质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测量技术报告相关图纸电子数据光盘其他：包括但不限于：地形测绘(按10米方格网测量标高)、氮浓度检测、树木测绘(红线范围内树木以及红线外与地块接壤市政道路行道树的信息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含红线内及红线外周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范围内管线探测)、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超前钻(如有)以及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等服务工作。

成果质量：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甲方验收合格其他验收方式：_____ / _____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20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30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20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20日内提交土壤氮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_____ / 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100.5744万元(其中：工程测量/万元(含地形测量/万元、地下管线探测/万元、施工控制测量/万元、红线点测放/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万元(其中：工可钻探/万元、初勘/万元、详勘/万元、抽水试验/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勘察费/万元)；水文地质勘察/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万元、工可勘察/万元、初勘/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3年 3月 8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莲塘支行

帐号：44250100001700001150

日期：2023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544119101/25790030

传 真：25790032

邮 政 编 码：518003

1.4、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461-KC-002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新桥街道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 3、工程规模、特征

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拟建 48 个班，提供 2400 个学位的高中。项目拟占地约 4.2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90000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础及土石方工程，地下室工程，地上建筑土建、装饰及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及智慧校园等，项目总投资匡算 72000 万元。（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桩基成孔验收，终孔岩样判定，不良地质情况处理等，进场及夜间服务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中标人在接到建设单位下发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40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

(2) 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内容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通知后 2 天内进场作业。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履约不合格。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 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4（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 5（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2（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文本 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4（套）

其它专题报告（如有）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或检测）报告文本 8（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2（套）

六、合同价及支付

6.1 合同价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陆万贰仟伍佰元整）

（小写：¥2862500.00元）。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两份。

(2) 签订地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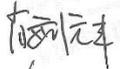
账号

日期：2022.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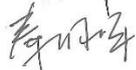
日期：2022.11.16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1.5、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在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项目编号：231BA1089237）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服务内容	项目范围内场地及边坡地质详细岩土工程勘察服务，包括测绘、勘探、取样、岩土试验、勘察定界等。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通过。		
服务地点	福建省宁德市霞浦县长春镇长门村		
勘察工期	合同签订后 35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壹仟元整		
	小写：¥1,751,000.00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郑工

联系方式：13168022292。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合同关键页

合同号：4432303-F01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
工程勘察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勘察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1/24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3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5 _____ / _____ 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1.6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合同组成顺序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本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及补充文件，如果有)；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投标书；
- 2.4 勘察技术标准与规范；
- 2.5 勘察任务书（勘察技术要求、勘察测量工程量及说明）；
- 2.6 其他往来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第三条 工程概况

- 3.1 工程名称：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 3.2 工程建设地点：福建省宁德市霞浦县长春镇长门村。

供所有成果的电子版（U 盘/公共网盘）二份。如甲方因实际情况需增加份数，无须另行付费。

7.2 乙方如不具备其中某个专业资质（如测绘），则必须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单位完成此项工作，且必须签订分包合同，送甲方备案。分包单位的勘察成果必须由乙方签字确认并盖章，并对其成果文件及质量负责。

7.3 乙方所提供的勘察成果报告应符合甲方要求，具体遵照本合同第 10.3.4 项下相关规定。

7.4 乙方所提供的任何文件必须不低于中国现行的行业规范和有关技术标准及当地相关地方标准中的规定（如国家与当地的标准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为准），以及工程建设的强制性标准，并满足当地有关审批要求。岩土工程勘察成果应做到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数据无误、图表清晰、结论有据、便于利用，并因地制宜、重点突出，有明确的工程针对性。

7.5 勘察成果文件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勘察人应在审查同意后，按照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将勘察成果文件和相关资料报送审查机构进行审查。勘察人的审查和审查机构的审查不减免勘察人因为质量问题而应承担的勘察责任。

7.6 对于审查机构的审查意见，如不需要修改发包人要求的，应由勘察人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勘察文件；如需修改发包人要求的，则由发包人重新提出要求，再由勘察人根据新的发包人要求修改完善勘察成果文件。

7.8 由于勘察人自身原因造成勘察成果文件未通过审查机构审查的，勘察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费用增加和(或)周期延误。

*资料及计算文件按照建设单位及政府相关要求提供。

第八条 勘察费用

8.1 本项目勘察费用为总价包干，按中标价格执行。

8.2 本工程总价为 1751000.00 元，具体组成详见本合同附件：《合同价格组成表》，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长勘察设计

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法定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1108 号

福德花园裙楼 3 层西侧

经办人：

经办人：周智慧

电话：0755-83785939

电话：0755-25790030

传真：0755-83785471

传真：0755-2579003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莲塘支行

帐号：44201521700056004467

帐号：44250100001700001150

税号：91440300192244260B

税号：91440300729869413Y

邮政编码：518031

邮政编码：518003

甲方（发包人）

乙方（勘察人）

(合同专用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4 年 1 月 10 日

日期：2024 年 1 月 10 日

2、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勘察	224.006715万元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2023年9月	2024年5月
2	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勘察）	298.788万元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5月	2023年8月
3	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00.5744万元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3月	2023年5月
4	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286.52万元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2年11月	2023年1月
5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175.1万元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未开工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2.1、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3-440303-04-01-674434006001

标段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长勘察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224.006715万元

中标工期：4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8-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9-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9-19
---	---

查验码：295348849292959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023深改字068号
2023长改字022号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W16-HGGY0001--231001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长勘察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9】月

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发包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勘察人：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察人”）

勘查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乙级资质

鉴于：

1. 勘察人已明确知悉：业主（即委托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已将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勘察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发包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勘察人为本项目提供地质勘查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项目地质勘查有关事宜，特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
-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对红岗公园进行品质提升改造以及开展周边生态廊桥建设，公园占地面积约 28.8 公顷，其中西区面积约 18.5 公顷，东区面积约 10.3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公园主入口：新建公园配套服务建筑(含公园管理服务用房、书吧、轻餐饮、小型展馆)、地下车库、入口广场等。2.山顶观景平台：改造观景平台，新建观景廊，梳理现状植被。3.儿童游乐区域：新增儿童活动器材，重塑景观地形，现状植被梳理，更新场地铺装等。4.环山道：改造环山道约 1 公里。5.登山步道：增设多种形式的登山道。6.生态廊桥：新建中、西廊桥，其中中廊桥跨清水河三路,连接红岗公园东、

所有勘察、探测、测绘、评估等工作进度，必须满足工程建设总控进度要求，并严格按照设计及现场施工进度提供相关报告，不得延误

4.1.3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协议总费用暂定人民币：贰佰贰拾肆万零陆拾柒元壹角伍分（大写），即 RMB2240067.15 元（含税价），合同价组成详见附件。

4.2.2 本项目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运输、包保险、包储存、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验收、包保修、包施工风险、包规费、包税金以及完成该清单项目的一切费用。结算时，合同单价不予调整。

4.3 本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按三级计算，如最终实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为二级，则二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含税结算价=（60000 元（发改办价格[2006]745 号二级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复杂）-40000 元）×中标下浮率×1.06（税率 6%）+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三级）含税合同价=(60000-40000)*38.47%*1.06+30000*1.06=39955.64 元。上述中标下浮率=1-(本项目中标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2240067.15/3640831.29=38.47%。

4.3.1 乙方确认并同意，合同清单的工程量为暂定数量，结算时，按已获甲方确认的工程量确定结算金额（以下简称“甲方核定金额”），甲方与乙方的结算需经业主审查同意，业主对于结算金额有疑义的，甲方、乙方应当向业主进行解释说明，但即使存在前述约定，如届时甲方核定金额超过甲方指定审核部门审定的费用（以下简称“政府核定金额”）时，甲方仍仅以政府核定金额为限与乙方进行结算，超出部分甲方无需支付，乙方也不以任何形式、方式向甲方或业主索要、追偿，如乙方仍然要求索赔的，甲方、业主均无需支付任何赔偿或费用，且有权将乙方列入内部黑名单。

4.3.2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本页无正文, 为《红岗公园改造提升及周边生态廊桥(中、西廊桥)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的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用章

蒋慕川

日期:

勘察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进光

日期:

2.2、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4-440311-04-01-750096001001

标段名称：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298.788万元

中标工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5-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6-01



查验码：822968165265653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23]19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扩建工程项目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凤凰街道，同业路与科裕路交汇处南北两侧，项目定位为54班九年一贯制学校，用地面积33353.2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0499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架空层、地下车库、地下设备用房、教职工宿舍、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含红线范围外与原长圳保障房片区学校连通天桥及相关区域）。项目总投资为63922.5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55993.01万元。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桩基，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_____ / _____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 20 日内提交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_____ / 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298.788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 万元（含地形测量 /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 万元、红线点测放 /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施工勘察（或 超前钻勘察费 /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 万元、工可勘察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土壤氡浓度检测 / 万元；其它 /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2 条确定）÷ 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1.5 条确定）。

该综合单价已包括为查明地下埋藏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

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的规定，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黄色警示，将黄色警示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主体诚信管理。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依据第十五条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 拾 份，甲方 伍 份、乙方 伍 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署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3年6月15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8212523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8107

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莲塘支行

帐号：44250100001700001150

日期：2023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5790030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8003



2.3、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4-440311-04-01-396206004001

标段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100.5744万元

中标工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1-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2-0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2-06

查验码：479242402694758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副本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23]2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 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长圳中学（暂定名）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玉塘街道长圳社区，光侨路（主干道）与长祥路（次干道）交会处西南角。项目规划与13-21地块合设九年一贯制学校，本项目定位为42班初中学校（42/2100学位），项目总占地面积为21737.46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5476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用房、停车设施及设备用房、室外及配套工程、其他配套工程。项目总投资35635.2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31202.95万元。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 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 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 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 面积或 ■长度 平方米或■米、施工控制测量点 个、红线点测放 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 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 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平方千米）、■土壤氡浓度检测 项（点），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点，其它 。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3年 3月 8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邮 政 编 码：

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莲塘支行

帐号：44250100001700001150

日期：2023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544119101/25790030

传 真：25790032

邮 政 编 码：518003

2.4、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461-KC-002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新桥街道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新建工程。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 3、工程规模、特征

深圳市第三十二高级中学拟建 48 个班，提供 2400 个学位的高中。项目拟占地约 4.2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90000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础及土石方工程，地下室工程，地上建筑土建、装饰及安装工程，室外配套及智慧校园等，项目总投资匡算 72000 万元。（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桩基成孔验收，终孔岩样判定，不良地质情况处理等，进场及夜间服务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中标人在接到建设单位下发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40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的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

(2)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内容后10个日历天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甲方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通知后2天内进场作业。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履约不合格。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4(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5(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文本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4(套)

其它专题报告(如有)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或检测)报告文本8(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六、合同价及支付

6.1合同价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陆万贰仟伍佰元整)

(小写:¥2862500.00元)。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两份。

(2) 签订地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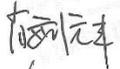
账号

日期：2022.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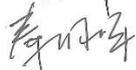
日期：2022.11.16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2.5、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长勘察院有限公司：

在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项目编号：231BA1089237）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场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服务内容	项目范围内场地及边坡地质详细岩土工程勘察服务，包括测绘、勘探、取样、岩土试验、勘察定界等。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通过。		
服务地点	福建省宁德市霞浦县长春镇长门村		
勘察工期	合同签订后 35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壹仟元整		
	小写：¥1,751,000.00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郑工

联系方式：13168022292。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合同关键页

合同号：4432303-F01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
工程勘察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人）：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勘察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0日

1/24



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具体条款如下：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3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5 _____ / _____ 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1.6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合同组成顺序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本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及补充文件，如果有)；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投标书；
- 2.4 勘察技术标准与规范；
- 2.5 勘察任务书（勘察技术要求、勘察测量工程量及说明）；
- 2.6 其他往来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第三条 工程概况

- 3.1 工程名称：华能霞浦核电基地厂外综合配套工程（二期）工程勘察服务。
- 3.2 工程建设地点：福建省宁德市霞浦县长春镇长门村。

供所有成果的电子版（U 盘/公共网盘）二份。如甲方因实际情况需增加份数，无须另行付费。

7.2 乙方如不具备其中某个专业资质（如测绘），则必须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单位完成此项工作，且必须签订分包合同，送甲方备案。分包单位的勘察成果必须由乙方签字确认并盖章，并对其成果文件及质量负责。

7.3 乙方所提供的勘察成果报告应符合甲方要求，具体遵照本合同第 10.3.4 项下相关规定。

7.4 乙方所提供的任何文件必须不低于中国现行的行业规范和有关技术标准及当地相关地方标准中的规定（如国家与当地的标准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为准），以及工程建设的强制性标准，并满足当地有关审批要求。岩土工程勘察成果应做到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数据无误、图表清晰、结论有据、便于利用，并因地制宜、重点突出，有明确的工程针对性。

7.5 勘察成果文件需经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或批准的，勘察人应在审查同意后，按照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将勘察成果文件和相关资料报送审查机构进行审查。勘察人的审查和审查机构的审查不减免勘察人因为质量问题而应承担的勘察责任。

7.6 对于审查机构的审查意见，如不需要修改发包人要求的，应由勘察人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勘察文件；如需修改发包人要求的，则由发包人重新提出要求，再由勘察人根据新的发包人要求修改完善勘察成果文件。

7.8 由于勘察人自身原因造成勘察成果文件未通过审查机构审查的，勘察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费用增加和(或)周期延误。

*资料及计算文件按照建设单位及政府相关要求提供。

第八条 勘察费用

8.1 本项目勘察费用为总价包干，按中标价格执行。

8.2 本工程总价为 1751000.00 元，具体组成详见本合同附件：《合同价格组成表》，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长勘察设计

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八号

法定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1108 号

福德花园裙楼 3 层西侧

经办人：

经办人：周智慧

电话：0755-83785939

电话：0755-25790030

传真：0755-83785471

传真：0755-25790032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莲塘支行

帐号：44201521700056004467

帐号：44250100001700001150

税号：91440300192244260B

税号：91440300729869413Y

邮政编码：518031

邮政编码：518003

甲方（发包人）

乙方（勘察人）

(合同专用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4 年 1 月 10 日

日期：2024 年 1 月 10 日